I Started a Joke

此山中 鄧達智

Bee Gees，來自澳洲的樂隊。

上世紀六十年代開始成名，七十年代一套《周末狂熱》（Saturday Night Fever）將本來已頗紅的兄弟組合推上國際巨星地位，前後唱過的金曲無數。

自小學童年開始，我們已在Bee Gees的樂曲熏陶下成長，坊間評其文化水平未及更早出道的Beatles或Rolling Stones，然而初上中學的我們看過少年電影《Melody》即迷上電影一眾主題曲及插曲，《First of May》根本是一代人成長的安魂曲，與我們同步成長的金曲，全部出自Bee Gees這四人樂隊的手筆，尤其以哨牙馳名的幼弟Robin Gibb堪稱金嗓子。

當年無綫電視，音樂短片——早期模式MTV播放率極高，當中包括Bee Gees的《Words》、《Holiday》、《Massachusetts》，最受歡迎當然是少年舞會，至受同學歡迎金曲就是緩慢而蕩氣迴腸的《I Started a Joke》。

筆者每周一次在新城財經台，一次在香港電台主持節目，前者叫《遊山玩水》，後者是長青節目《講東講西》，除了不同話題節目內容，自己特別愛聽歌，至喜歡按照講題揀歌環節，猶如Fashion Show挑歌過程，相當享受！

昨夜（星期四），講飲食創業苦樂，挑歌途中，想起選了《I Started a Joke》，就似幽自己一默，總算浮過生命海，來到此刻，基本物質生活解決，理應逍遙自在飛向自己思慕旅行目的地，何必將自己迫向創業的困境？

人生就是一連串不同的挑戰。

當它遊戲，是個Joke，帶着笑意面對便好。

■Bee Gees專輯封面。 作者提供

聽錄音帶

隨想國 興國

我讀中小學的時代，還未有電視，所以看書的時間比較多。不過那時已有電台，家裡也買了部體積相當大的「原子粒」收音機。記得那時最常聽的，除了是「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的說書的故事之外，就是一個名叫《醉人的音樂》的節目。我的音樂啟蒙應該是從這個節目開始的。後來有了錄音機之後，聽音樂範圍就變得寬廣了。那時，當然買不起黑膠唱片，更別說播放唱片的留聲機了。

那個時代，翻版錄音帶流行。所以，到台灣讀大學時，特別到九龍油麻地的廟街去選購幾卷錄音帶帶到台灣，記得買的是中學時最愛聽的《梁祝小提琴協奏曲》、《黃河鋼琴協奏曲》和新馬師曾唱的南音《客途秋恨》。在台灣讀書初期，解我寂寞之苦的，就靠的是這三卷錄音帶。其中的《客途秋恨》更聽到帶子壞了轉不動，返港省親時又在廟街再買了一卷，還買了也是新馬師曾唱的《啼笑姻緣》。

現在回想，《梁祝》和《黃河》是維繫我對中國文化的感情的重要音樂，而《客途》則是維繫我對香港的思念的重要精神食糧。

記得在大學時代交往的朋友之中，和一位也是香港去的讀中文系的僑生，以及一位韓國和一位馬來西亞的僑生，都是唸外文系的，最是要好，常常在一起吃餃子喝高粱酒，高談闊論。其中一人要到美國留學，臨走的晚上，我們三人徹夜豪飲，整個晚上就在聽我的錄音帶《黃河》，那時的家國情懷是多麼的濃烈。

現在，故人星散，多年未再聯絡。如果大家都還聽音樂，想來都不會聽錄音帶了。因為如今要聽的，是CD，甚或在電腦上聽了。真的，現在的年輕人，恐怕連卡式錄音帶都未看過吧？而且現代的年輕人不會只聽純音樂了，多數都看着畫面的舞蹈邊聽邊看動作了。聽錄音帶的年代，只能在追憶中隱隱傳來聲音了。

故人西辭黃鶴樓

雙城記 何冀平

兩日前早晨一起床，就看到盧燕女士在美國洛杉磯為梅葆玖先生仙逝淚筆寫下的悼詞：「我最親愛的玖弟走了……他走得太突然，甚至沒留下一句話……此刻的我，獨居在洛杉磯的家中，偌大空蕩蕩的房子，母親的相片放在几案上……彷彿回到了七十年前的那個夏天，在上海的吳淞口碼頭，梅家的親人們為我們送行，依依惜別，久久不肯離去……玖弟趁大家不注意，偷偷往我手裡塞了一個東西……」那時的葆玖才十一二歲。

文中追憶了盧燕少女時期在梅府度過的寧靜美好日子，雖然外面是動盪不安的歲月，窗內卻一片安詳。盧燕與葆玖、葆玥情同姐弟，一同上學，一同看戲，一同玩。葆玖最小受全家寵愛，他貪玩不願學戲常常溜走，教戲的名師閒着，就教給在一旁看的盧燕唱，十四歲的盧燕和五歲的葆玖一起登台在上海黃金大戲院演出，台下的觀眾是梅蘭芳……

和盧燕姨相交是因為我的話劇《德齡與慈禧》，盧燕演活了慈禧，不作二人選。後來也結識了葆玖先生。最後一次和這兩位在一起是二零一四年北京。「雙甲之約」紀念梅蘭芳華誕一百二十周年，葆玖帶一個京劇團隊重走當年梅蘭芳世界巡演之路，最後回到北京國家大劇院舉行收官晚會《梅華香韻》。盧燕告訴我，她會和梅葆玖合唱一段《長生殿》，問我在不在北京，我說，專程也要回去看。她說：「我上台只有四分鐘。」我說，四分鐘也要看，她操着優雅的北京腔說：「您真夠朋友！」

那一晚，眾梅派弟子獻藝各顯其能，終於到了演出的最後「四分鐘」。葆玖、盧燕合唱《長生殿》，葆玖飾楊貴妃，盧燕飾唐明皇。盧燕姨一身黑色長裙，頸上繫一條大紅絲巾，高挑靚麗，葆玖先生一套合身的西裝，儒雅灑脫，兩位年近九十的老人在掌聲中走上舞台，時間彷彿又回到七十年前的黃金大舞台，他們的嗓音、身段、容顏都不及同台表演的年輕演員，但那種大家風範，貴氣坦然，毫不張揚卻光芒四射，令所有人傾倒，可謂「雙甲之約」收官的最強音。想不到，這一次合唱已成絕響。

遠洋巨輪啟動，盧燕與母親離開梅家親人遠赴美國，坐進船艙，她打開玖弟給她的東西，原來是個紅包，裡面包着五元美金。她知道那是玖弟存下的壓歲錢，一直不捨得花的美金。盧燕哀嘆：「每次回國都是探親，你不在了，我的回國只剩下訪友……」

盧燕在洛杉磯的家的確冷清，她常年到處去，工作排得滿滿的，年初還在北京出演八個小時的長劇《如夢之夢》。他們是藝術界的一代名宿，隨着他們的遠去淡出，猶如千山鳥飛絕，難再尋覓。

夜半抓賊記

百家廊 蒲繼剛

我所住的小區在市郊區，是一個相對獨立的工廠家屬區，過去比較寧靜，盜賊也相對較少。而現在，因為附近的農田都被佔了，建成了工業園區，樓房多了，繁華了，人也多了、雜了，盜賊也多了起來。

盜賊猖狂的時候，竟敢在大白天撬門入室；竟敢剪斷防盜網，從三、四樓的陽台上翻進去，真是搞得人心惶惶，防不勝防。

我在工廠的保衛部工作。保衛部只負責工廠生產區的保衛、管理工作。我所在的工廠家屬區治安由當地派出所負責。雖然工廠家屬區的治安由當地派出所負責，但派出所的警察只有5人，管理一個有一萬多人的小區，真是力不從心，捉襟見肘。而我們保衛部有40多號人。好在當地派出所與我們保衛部的關係一直不錯，他們要組織夜半抓賊，誓言把那些危害百姓安全的盜賊抓獲，向我們保衛部求援，我們便爽快地答應了。

前年，那正是夏天八月末，天氣已經有些涼爽。我在晚上10點多鐘上床，迷迷糊糊睡去，在12點30分被同伴——保衛部值班的班長劉濤叫醒。劉濤說：派出所的夏教導員和張警官已經在賣燒烤的小攤上等我們，夏教導員請客，說是先喝點啤酒，等快2點的時候，就去蹲點守候。前段時間，派出所與我們保衛部的人員已經守候了半個多月，都沒有發現情況，但大家一點也不敢放鬆。今晚又輪到我值班。為了能熬過這漫漫長夜，我只好先小睡一會。

我和同伴來到燒烤小攤，夏教導員和張警官已經喝了幾瓶啤酒。夏教導員和張警官熱情地讓我喝點啤酒，無奈我酒量非常小，半瓶啤酒就會把我撂倒。我只是倒了一小杯，慢慢品。夏教導員說要守候到明天早晨，不吃點東西，喝點啤酒，根本熬不住。我便拿起筷子，吃起來。

吃完燒烤，已經快2點鐘。我和夏教導員一組，張警官和劉濤一組，乘兩輛小車，躲在車上，分別在兩個經常出事的路口埋伏，等待盜賊的出現。

夜已經很深了，小區裡行人稀少。這時候出來的人，一般都值得懷疑。我和夏教導員躲在車上，關上燈，兩人盯着十字路口的行人。天氣雖然已經有些涼爽，但車裡依然鑽進了不少蚊子，一不小心，就被叮上一口，害得我們不停地用手拍打蚊子。

2點50多分時，有兩個20多歲的年輕人往第二家屬區走去，很急，很快。我和夏教導員連忙下了車，在離他們50多米的後面跟蹤。跟到一棟七層樓的樓房，見兩個年輕人上了樓，夏教導員緊跟過去，我也緊跟其後，又馬上掏出手機，一有情況，就給另一組的張警官和劉濤打電話，一起來合圍抓捕他們。這時，只見兩個年輕人上到三樓，掏出鑰匙，打開房門，又拉開了燈，顯然是這房屋的主人。我和夏教導員相視一笑，知道虛驚一場……

等又回到車上，已經是3點30分，我這才鬆弛下來，卻發現自己手上、兩腋與後背都緊張得汗濕了。再看看夏教導員，他依然鎮定自若。我沒有吭聲，這就是真警察與企業保衛人員的差別吧。再看看手機，3點33分，我由緊張，高度亢奮，到慢慢鬆弛下來，困倦也漸漸襲了上來。我的眼皮開始上下黏合，腦子也不聽使喚，但我努力地睜着，不停地打哈欠。我看看夏教導員，他依然精神地盯着車窗外。

到4點40多分，東方的天邊已經有些發亮發白。夏教導員這時也連打了幾個哈欠。我知道夏教導員是抽煙的，那樣可以提神，但為了在車裡不暴露，他也不敢抽煙。天快亮了，夏教導員也困了，他提議說：「今天可能沒情況了，我們開着車，出去轉轉吧。」我說：「行啊，轉一圈就可以回去，好好睡一覺了。」

夏教導員發動了車，在幾個家屬區來回轉。當我們轉到第四家屬區時，這時我的手機響了，4點47分，是劉濤打來的，他電話裡的聲音有些發抖，讓我們趕快趕過去，他們那裡有了重大情況。夏教導員一聽說有情況，飛快地開着車，朝第七家屬區開去。趕到第七家屬區，張警官馬上告訴我們，原來，在4點40分時，有兩個30多歲的男人，一個有1.8米左右高，另一個有1.75米左右高，兩人用蛇皮袋裝着液壓鉗，往第七家屬區的第一排房子鬼鬼祟祟走去，他們在一樓一戶門前停下來後，便用液壓鉗剪陽台上的防盜網。這時，跟在這兩個傢伙後面的張警官和劉濤大喊一聲：「警察，別動！」便衝了上去。兩個傢伙扔下作案工具，撒腿就跑。其中一個傢伙還向張警官砸了一磚頭，機靈的張警官頭一偏，才沒有砸到。那兩個傢伙又馬上分開跑，張警官和劉濤便分開追。結果，一個傢伙翻牆跑掉了。另一個被張警官追到一個圍牆邊的小屋前，飛快地翻上圍牆，卻從圍牆上摔掉到小屋裡，不知道現在還在不在小屋裡。

我們四個人馬上把小屋包圍起來。這個小屋以前被主人拿來做養雞的場地，現在已經廢棄，我們叫來主人，打開房門，拿着警棍和棍棒，衝了進去，但搜了半天，也沒有見到人影。我們再一看，小屋最裡面的一間，上面的石棉瓦全被打碎了，可見盜賊是拚盡全力，從牆角攀爬到房頂，然後打碎了石棉瓦，逃了出去。

見此情景，有經驗的夏教導員說：「我們還是分成兩個小組，開着車，沿着公路去追。」我們便馬上上車，沿着公路，一直追到早晨7點30分，來回搜索，但還是讓盜賊跑掉了。

事後，夏教導員在總結經驗、教訓時說：「張警官沒有按事先的抓捕預案來，年輕，太衝動，把這千載難逢的機會給丟失了。教訓一是：張警官發現盜賊後，首先應該通知我們，然後四個人一起合圍這兩個盜賊。教訓二是：張警官就是當時衝上去的時候，也應該與劉濤一起合圍一個人，抓住了一個，案子不就有眉目了嗎！而最不應該是一人去追一個盜賊。那樣分散了力量，結果誰也沒追到，把這非常不容易遇到的機會錯過了。」

以前，看電影、電視等文藝作品，以為抓捕盜賊是很浪漫、刺激，或者驚險、有趣的事情，卻不知抓捕盜賊是這樣艱辛，這樣不易。它是這樣需要足夠的勇氣與智慧。

我想，夏教導員是很有能力的一位警察，他分析得很到位。雖然錯過了一次非常不容易遇到的抓捕盜賊的機會，但那些盜賊經過這次驚嚇，好長時間不敢出動，我們的小區又平靜下來。

圍頭話初學生

演藝蝶影 小蝶

上星期談起《EU超時任務》中所講的圍頭話用語，相信若非懂圍頭話的人也不會明白。

曾經有一位老先生以正宗圍頭話跟我說話，我請他重覆了三次後還是得投降，尷尬地請人翻譯。幸而我其中一些親友只是以帶有濃濃圍頭口音的廣東話與我交談，所以我勉強可以跟他們溝通得來。不過，我只是聽個大概而已，而且從來沒有細心留意他們所用的到底是什麼字彙或那些字詞的本來意思。

以前我常常聽到圍頭親友們對着小孩說：「阿娣，你好『能蟹』呀！」若非他們是對着小孩子說這句話，我準以為他們是在說髒話。「阿娣」是弟弟之意，他們其實是在稱讚小孩很棒。若有看《EU超時任務》的讀者一定會記得王浩信經常在劇中講這個形容詞的。至於「能蟹」二字的正確寫法，我請教了數位圍頭人，都說只知道意思而不懂實際上是哪兩個中文字。

不過，他們倒能告訴我王浩信叫喚朱千雪的「稱呼」到底是哪三個中文字和真正的解釋。王浩信經常掛在口邊的是fun gi lup，是用來罵女人的，類似廣府話的「死女包」的意思，其正確的寫法是「糞箕笠」。「糞箕笠」是農村用來盛糞的笥箕，跟「死女包」有什麼關係？原來圍村人會用糞箕蓋着夭折的小女孩，然後用擔挑挑去埋葬。這種做法只是對夭折的小女孩，所以藉用來叫女性做「糞箕笠」，其實是咒罵對方早死，是一句非常惡毒的咒語。

另一句王浩信常常用來罵人的詞語是ngau3 naih4，正確的寫法是「摳泥」。向我解釋圍頭話的大哥問我：「什麼會在泥中摳的呢？當然是屍體。所以，這個詞語是咒罵對方是死人的意思，不過就沒有性別之分。」

既然我那麼「好學」，這名大哥再多教我一個詞語，但沒有在劇中出現。他問我：「你有沒有聽過『鋤頭kut』？」我當然沒聽過，什麼是kut我也不知道。他說：「鋤頭是用來在泥土中耙的，什麼東西會在泥中kut着鋤頭的呢？當然是死屍，這又是一句咒人死去的毒話。」

我聽到他的解釋才恍然大悟。哪裡是kut呢，是棘才對，即棘着鋤頭的意思。原來這位圍頭大哥以圍頭口音將棘字唸出，便變成kut音。我也是從他們向來將「食」（sick）字唸成sut音才推測到他們口中的kut字實是廣府話的kick音，即中文字棘手的棘。

我很詫異原來圍頭話有這麼多惡毒的說話。圍頭大哥說那都是源自知識水平較低的農村婦女，所以他猜想劇中演員是跟一位圍頭女士學圍頭話的，因為一些如「僻鎚雷」等的說話男性是不會講的，因為那是「咪」、「大吉利是」的意思。

逆光的台北

翠袖乾坤 文潔華

台灣作家蕭颯的小說《逆光的台北》，以一個對初戀之愛極度執迷的台灣女子的角度與作為，展開了跨越時空的，非直線的感情的敘述。

這是一本可以一口氣唸完的小說作品，女性人物勤美受大學良好教育，也曾當過編輯工作，但依然受困於傳統保守價值。她的家庭人物不多，只有母親和兄長，但母親的自我低落感與極度的嘮叨，幾乎毀掉了勤美的一生。

閱讀作品的時候感到困擾不安，主要是因為對勤美的執迷不悟難以寄予同情。傳統與現代價值的矛盾在女性人物中經常出現，但在勤美身上卻欠奉，使人懷疑她到底有多大的代表性。她作出了在現代人價值觀中難以置信的多項行為，包括日夜站立在前度男友的住所及辦公大廈門外，或衝過保安為求一見，又或在公眾場所高聲疾呼，叫出已是知名人物的前度的名字，為求他要對當初忽然離她而去的決定，作一解釋。

另一不忍卒讀的原因，除了難以對人物寄予同情，還有是小說中充滿舊論述式的二元對立：貧富懸殊，幸運與不幸，發達與潦倒，權利擴展與一貧如洗，婚姻的美滿與失敗，家庭的幸福與破碎……看來勤美的人生徹頭徹尾是個悲劇，她過去式的優點和氣質在小說的佈局中只能想像但欠缺說服力。她的悲劇顯然是她自己的抉擇，對現實生活和窩囊的丈夫的極度不滿，轉向個人歷史中的關鍵時刻裡鑽牛角尖。如果她當年能順利地跟前度生活在一起，那他的優秀和成功應將扭轉她後來一生的不幸……小說幾乎是用這樣一份單一的邏輯來進行表述，並對她的糾纏寄予深切同情。

小說精彩的地方，在於順述與倒敘之間的安排。自然、奔放但又偶放異彩。過去發生的細微和重大事件竟然出乎意料，扭轉了讀者對勤美這個人荒誕行為的看法，亦同時見出人物在道德倫理與資本主義裡所謂遠大前程的張力，亦同時穿插了台灣社會幾十年間的極速變化。書的下半部才引人入勝，見出女性人物的委屈以及女性作者的傑出。

《芈月傳》謎之結尾

古今談 范舉

正在香港上演的電視劇《芈月傳》結尾的時候，說她期望死去的靈魂有一個歸宿，準備了自己的墳墓，還特別視察了兵馬俑的製作模型，指出了秦國的軍隊的髮髻是在中央的，楚國軍隊的髮髻是傾向右邊緣的，暗示了芈月的墳墓有兵馬俑。有人說，現在的秦始皇的兵馬俑，其實是芈月的陪葬品。這樣的觀點引起考古專家的爭論，大多數考古專家都說，大量的兵馬俑附近都有具體的監製者的名字，證明其生產的年代，所以秦始皇陵墓的兵馬俑已經是定論。

但是，認為是芈月的陪葬品的一方也提出明確的論據，秦始皇時候崇尚黑色，保護秦始皇的兵馬俑應該穿起黑色的戰袍，沒有理由穿上紅色和綠色的戰服，因為這是楚國的軍隊的服飾。如果說是秦始皇的兵馬俑，應該有鐵製的兵器，但是沒有。有人認為，秦代的貴族，在生時已經開始建造陵墓，當時芈月和她的異父兄弟魏冉掌握着秦國的兵權，預早為宣太后（芈月）建造有兵馬俑的陵墓並不奇怪。有的人說，宣太后逝世的時候七十六歲，她在七十五歲時，已經被兒子秦昭王發動政變剝奪了她的太后的名銜，晚景淒涼，失去權力，怎麼可能有這麼大規模、高規格的墳墓？

芈八子去世後，葬於驪山。央視二零零九年的某紀錄片提出一個新的史學觀點：兵馬俑不單單屬於秦始皇，也屬於秦宣太后，也就是芈月。她是秦始皇的高祖母。據史載，宣太后芈月執掌秦國四十一年，將秦國從戰國七雄變成唯一的強秦，為秦始皇統一天下奠定基礎，太后的稱謂歷史由芈月開始，太后專權亦自她而始。芈月還擁有義渠王、魏丑夫等情人，風流韻事一同被載入史冊。

現在的問題是，秦始皇的陵墓，並沒有開掘。宣太后的陵墓，也沒有挖掘。如果有一日挖掘出了這兩個陵墓，歷史的謎團就可以解開了。公元前二六五年十月，宣太后去世，葬於芷陽驪山（今陝西省西安市臨潼區驪山），也就是現在發現兵馬俑的現場附近。根據歷史記載，葬於秦東陵的王公貴族有昭襄王與唐太后，莊襄王與帝太后、悼太子、宣太后等人。

秦東陵於一九八六年被發現，共有四座陵園，每座陵園以人工環壕或自然溝壑為界。秦始皇不少祖輩都埋葬在秦東陵，人們稱這裡為秦始皇的「祖墳」。在這四座陵園中，共發現亞字形墓三座、中字形兩座、甲字形墓葬五座。根據史籍記載，可以確定宣太后的墳墓也是高規格的亞字形墓。所以，秦始皇墓的兵馬俑，宣太后的兵馬俑，兩個可能性都存在。

宣太后是楚國人，如果獲得厚葬，當然陪葬品是宣太后最喜歡的有故鄉色彩的物品。芈月執政三十六年，雄才大略，深深知道擁有軍隊，才擁有權力，才可以號令全國，掃平六國。事實上，在宣太后執政的時候，秦國的領土大大地拓展了，這個功績不能埋沒。秦昭王為了紀念宣太后的功績，安排兵馬俑陪葬，並不稀奇。